

# 山东滕州西孟庄龙山文化聚落性质分析

周要港

西孟庄龙山文化遗址位于山东省滕州市界河镇西孟村西南约150米处,2018年至2019年对该遗址进行完整揭露,发现了一批诸如环沟、围墙、房址等重要遗迹,大量柱洞分布、组合较有规律,部分可组成完整的房屋建筑单元,聚落外围是由柱洞形成的围墙。

该遗址是目前发现的唯一一处龙山时期小型围墙聚落,也是唯一一处聚落全貌和演变过程得到清晰完整揭露的遗址,故遗址一经发现其性质便引起学界广泛讨论。目前关于该遗址的性质学界讨论的观点主要分为两类,其一是认为该聚落为军事据点;其二是通过分析建筑形态及出土遗物认为该聚落是狩猎者的营地和猎物中转站。

梳理回顾该聚落研究史可知,学界对其性质的判断存在较大分歧,仍有必要在对发掘资料梳理的基础上对其性质做进一步讨论。故本文通过对发掘材料及相关研究的梳理,对该聚落的选址与防御设施进行分析,进而对聚落性质进行探讨。

## 聚落的选址

从裴李岗时代开始,聚落营建就将周围地理环境、地形地貌、水源等因素纳入到聚落选址中。这种选址理念经不断发展至龙山时代已颇为成熟,龙山时代城市大量出现,在城市选址建设初期先民就更加注重对于地势地貌、交通、自然资源等方面的考虑。目前已发现的新石器时代各级聚落遗址中经分析均体现了早期先民的选址意识,主要包括择高而居、靠近水源、地处平原或小块盆地、注重自然防御设施的利用等特征。而西孟庄遗址的位置也符合史前时期先民聚落选址的特点。

西孟庄遗址地处泰沂山系西南麓冲积平原地带,位于鲁中南丘陵地带,地势相对平坦,西北高、东南低,处于一个缓冲地带。遗址以北500米处有小龙河自东北向西南流过,经钻探在遗址东侧发现有一条东北—西南的古河道,地貌在今天的地图上仍可显现,同时在遗址南北两侧分别分布着北沙河、北界河两条较大的河流。

西孟庄遗址的选址具有极大的优越性,首先从地理空间来看,遗址位于一处地势相对较高的丘陵地带,且三面环水,水源充足;其次从交通地理位置来看,西孟庄遗址位于滕州与邹城分界线河南侧,界河北侧为马鞍山—龙山,遗址刚好位于南北通道的缺口处,历来官道皆由此出入,地理位置极其重要,且靠近多条河流,水运交通发达。

综合而言,西孟庄聚落在选址充分考虑了水源、地势、交通、自然防御等方面因素,从而促使先民在此处修建聚落。

## 遗址的防御设施

城址或聚落的防御分为自然防御及与军事防御有关聚落本体各项建筑的建造,自然防御是指将周边自然界中存在的大河峻岭、沟壑、湖泊等地理环境因素融入防御之中,与聚落本体有关的军事防御则包括墙垣、壕沟等设施。西孟庄遗址是目前所发现最为完整的史前时期聚落遗址,通过前文对其聚落选址以及聚落内部形态的分析,认为其存在较完备的自然防御与聚落本体防御相结合的军事防御体系。

西孟庄聚落三面靠近河流,整体地势西北高、东南低,河流与地形地貌一同构成了聚落最外围的防御设施,从而增强了聚落的军事防御能力。目前所发现的龙山时期聚落多建立在河湖旁边,濒临河湖除用水方便外更重要的能增强城市的防御能力,从而作为城市外围的防御设施存在。如山东地区的两城镇、城子崖等龙山时期城址周围均发现有河流分布。

西孟庄聚落自身军事防御设施主要包括墙垣、“马面”类建筑、房屋墙体建筑等,聚落经历两个阶段发展,前后两个阶段发生了较大变化。早期聚落整体呈方形,四周为采用木骨泥墙工艺营造的寨墙,作为聚落周围最为重要的防御设施。在寨墙上设置有寨门、“马面”等附属防御设施。通过考古发掘发现,方形寨墙的南、东、西墙中部均发现有门道,但是后来又修建房址将东、西门道阻挡,仅存南门。在门道内侧发现有成排大柱坑,且有意识地堵住了进门后东去的通道,这种状况与后世设置的照壁有近似的功能,一定程度上增强了寨墙防御能力。在东墙中部偏南处发现有一类类似“马面”结构的附属建筑,规模较小,应为岗楼之类的警戒设施。晚期阶段基本延续早期防御理念,但最为重要的是将方形寨墙改为圆形,进而而



西孟庄遗址聚落平面图(采自《山东滕州市西孟庄龙山文化遗址》)

积缩小了近二分之一,寨墙外开挖有一道浅环沟,底部高低不平,可能是作为日常给排水使用,但不排除其存在防御功能的可能性。在聚落延续的过程中,聚落内部的构造细节不断发生变化,特别是寨墙及寨门等防御设施的修补与改建,应是在日常运行过程中为应对周边地区复杂的形势而进行的防御性调整,目的是增强聚落的防御能力。

综上所述,西孟庄聚落的军事防御体系不是孤立存在的,而是多重防御相互配合,从而形成稳固的防御体系。最外围主要是河流与地势等自然屏障所构建的外围防御圈;第二重防御圈早期是方形寨墙及寨门、岗楼等防御附属设施;最后一道防御是各个房屋闭合的墙体。这样由外及内三重防御圈构成了西孟庄聚落稳固的军事防御体系。

## 聚落性质分析

龙山时代是生产技术与社会生产力发展的重要时期,社会关系出现重大变革,社会组织结构复杂化加剧,城址以及设防聚落的大量出现便是最为重要的一种表现。目前考古发现的龙山时代城址有101座,仅海岱地区就发现了20座,这种大规模城址营建一方面是社会生产力发展的产物,更为重要的是社会发展过程中矛盾激化的产物,正如孙波在《聚落考古与龙山文化社会形态》一文中所提到的龙山文化的政体形式就是城邦社会,政治上相互独立而又存在以经济为基础的跨越城邦之上的多维度的社会联系。反观西孟庄龙山文化聚落,极有可能是在这种城邦社会下存在的前沿军事据点。

根据考古发现来看,无论是早期还是晚期,聚落规模都很小,早期面积为2200平方米,晚期面积约1100平方米。这种聚落面积相比龙山时期动辄数万平方米的城址而言是微不足道的,与一般的聚落如临沂八间屋、枣庄建新等遗址相比也略为逊色,属于龙山时期最低等级的基层聚落。

从人类活动遗存来看,相比较龙山时期小型聚落遗址内多发现有灰坑、窖穴、墓葬等日常生活遗痕,但西孟庄遗址内未有此类发现,仅在遗址内发现有围墙及大量排列整齐的排房,围墙也经过不断修补且防御色彩浓厚,日常生活废弃物堆积多在外围环沟内发现;从聚落内出土陶器来看,出土陶器体量较小且多为灰陶或褐陶,几乎不见龙山时期代表身份地位的磨光黑陶、白陶等;从出土石质工具来看,聚落内出土的石质工具以兵器镞为主,占出土总量的70%,而日常生活工具如斧、镑、刀等却较少。同时经过对聚落内植物遗存分析发现杂草类的比例远远高于农作物比例,野生动物遗存高于家养动物,表明当时聚落的居民从事农业与饲养业较少,日常生活主要依靠外来输入。

根据上述分析可知,龙山时期西孟庄聚落缺乏作为日常基层定居聚落的基本条件,常驻居民可能属于区域流动人口,且大量石镞的发现表明军事色彩浓厚。从更大的范围来分析,其北距距里西龙山文化城址12公里,同时扼守界河南北的咽喉要道,地理位置极其重要。根据学界研究在史前时期先民的日常活动范围半径多在25公里左右,结合西孟庄聚落内的考古发现推测该聚落应当是分布在西里城址周边的军事要塞,起着守护庄西里城址的作用。近年来,随着诸如南阳时庄、方城桂河等一批龙山时代小型功能性聚落的发现,学界对于龙山时代聚落功能的探讨更加深入,这样一种现象的出现应是龙山文化晚期社会分化与聚落功能进一步细化的反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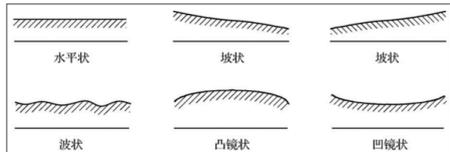
作为一处军事性质的聚落,其能够容纳的日常人口数量也是一个值得探究的问题。根据蒙城尉迟寺发掘报告分析,在10平方米左右的房子内可以居住3~4人左右,借此模式可以对西孟庄聚落内当时的居民人数进行一个还原。根据早期西墙长度48.5米来计算,间距为10米,那么每座每排房屋宽度约为5米,除去间隔后整体建筑面积约为600平方米,按照10平方米居住3~4人计算,早期居住人员大致为200人左右。晚期聚落内部发生变化,面积缩小,能辨识出房址17座,面积多为10~20平方米,居住人员大致120人左右。这种人数规模也符合当时作为军事据点的兵力要求。

综上,从西孟庄聚落独特的地理位置、自身完备的防御体系、聚落内出土遗迹与遗物、居住人员复原等要素推测该遗址在龙山时代应当为防御庄西里城址的一座军事据点,起着守卫该区域南北通道缺口处的重要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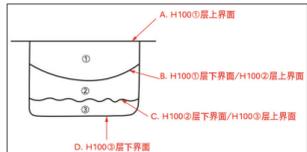
【本文系河南省兴文化研究项目(2023XWH025)阶段性成果 作者单位: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

# 对“堆积形状”的一点认识

马梦乔



图一《规程》中的堆积形状描述示意图(第31页)



图二 H100 堆积单位示意图

的总结。

然而,《规程》没有说明的是,标有短斜线的实线表示的是堆积单位的上界面还是下界面,这就给实际操作造成了困难。

根据笔者在不同遗址发掘和与行业内人员交流的经验,大家对“堆积形状”的理解存在颇多,大致可分为三类意见,且有各自的判断依据:依据堆积单位上界面;依据堆积单位下界面;综合堆积单位的上、下界面。以下将结合示意图加以说明。需要说明的是,这里所举之例属于一种“思想实验”,即假设一种极端情况,但并不排除实际出现的可能性,这类思想实验促使我们对最基础的假设进行审视,从而对所谓规范性知识的一致性进行反思。

在这里我们假设有一个坑状遗迹,编号H100,其内有三个堆积单位,分别编号为H100①、H100②、H100③。A为H100①层的上界面;B同时是H100①层的下界面和H100②层的上界面;C同时是H100②层的下界面和H100③层的上界面;D为H100③层的下界面,其实也是H100遗迹界面的底面(图二,为了图面的简洁,在此省略了短斜线)。

当上述三种方案应用于对H100内堆积单位形状的描述时,则会形成如表一所示的观点。彼此之间差异之大由此可见一斑。

以往笔者在田野发掘和整理资料的过程中,皆是以堆积单位的上界面形状作为判断依据的,现在看来并无坚实的理由。仅仅将堆积单

判断依据	H100①层	H100②层	H100③层
堆积单位上界面	水平状	凹镜状	波状
堆积单位下界面	凹镜状	波状	水平状
上界面+下界面	上: 水平状 下: 凹镜状	上: 凹镜状 下: 波状	上: 波状 下: 水平状

表一 有关H100堆积形状的三种观点

位的上界面或下界面作为堆积整体形状的判断依据,并不能很好地反映出实际的堆积形成过程和最终的堆积形态。

以H100①层为例,其赖以形成的界面是H100②层的上界面,H100②层上界面的最终形态是凹镜状,它的形成有两种可能性:第一,H100②层堆积过程结束后的最终形态为凹镜状,H100①层在此之上直接开始堆积;第二,H100②层堆积过程结束后的最终形状不明,在H100①层堆积开始形成之前,有人工或自然作用改变了H100②层的上界面,使之成为现在所见的凹镜状,H100①层在此基础上开始形成。因此,仅仅考虑堆积单位的上界面形态,实则遗漏了有关堆积赖以形成的界面的相关信息。同理,只考虑堆积单位的下界面形态,会造成堆积形成过程和最终形态信息的丢失。相较之下,综合考虑堆积单位的上、下界面,并分别描述二者的形状,可以最大程度保留和传达信息。尤其是在缺乏图片或照片的情况下,如此做法可以避免因对“堆积形状”理解不同而造成的表述差异,从而提高信息的准确性。(作者系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历史学院博士研究生)

# 试析先秦时期的“鸟蛇组合”形象

韩鹏翔

如河南卫辉和辉县发掘的战国铜壶、铜豆等器物上,均发现有鸟蛇相斗的内容,这些鸟类大多刻画得较为勇猛,在其爪下或嘴内的蛇类则呈现出垂死挣扎之状;而南方地区这种题材常常应用于漆木器和帛画之上,如湖北江陵望山一号墓出土的一件彩绘木雕小屏,屏面之上鸟嘴衔蛇,双爪抓蛇;武王墩楚墓出土的漆木虎座鸟架悬鼓,亦属于鸟类对蛇的压制形象。据刘敦愿先生考证,此类题材可能是自然界中鸟蛇之间捕食关系在文化艺术中的映射,同时也可能蕴含着更深层的象征意义,诸如善恶对抗、力量较量等。

综上所述,我们能够得知一个信息,鸟蛇一体的形象本身并不具备现实存在性,这种创造性形象的出现或许是文化交流、融合的产物,而鸟蛇相斗题材则更为注重表述鸟类对蛇的压制与掌控,可能具有善恶对抗等深层含义。但无论如何,鸟蛇一体和鸟蛇相斗均属于鸟蛇组合的范畴,是该组合多样化形式的一种体现。

## 鸟蛇组合形象的产生

关于鸟蛇组合形象的产生,目前学界已有一定的探讨,主要存在部落融合说、图腾崇拜说两类观点。

### 部落融合说

此观点认为,在新石器时代持续发展的进程中,各个部落之间存在着广泛的交流与融合。鸟和蛇可能分别是不同部落的图腾或重要文化符号,当这些部落融合之际,其代表性元素也相互结合,由此形成了鸟蛇组合的文化标识。

### 图腾崇拜说

此观点主张鸟蛇组合是早期图腾崇拜的产物,在史前社会中,古人在文化发展过程中对鸟和蛇赋予了特殊的宗教意义。鸟崇拜可能象征着天空、神灵的使者等,而蛇崇拜则可能与土地、神秘力量有所关联。通过将鸟蛇组合在一起使其具备神性,以此来沟通天地、阴阳二界。

目前最早的鸟蛇组合形象发现于新石器时代的陶器之上,这对于我们探究其起源有着重要意义。新石器时代鸟、蛇的形象较为常见,而在现实之中,鸟、蛇之间的联系表现为蛇以小型鸟类为食物,而一些猛禽又捕蛇、食蛇,两者之间是敌对关系。因此,笔者认为原始先民应当在日常生活中多次目睹鸟、蛇搏斗的场景,并以此作为蓝本进行模仿性创造,从而形成了这一组合形象。

## 鸟蛇组合形象的含义

“鸟蛇组合”这种固定的组合形式,常常出现在一些礼器之上,其背后理应具有一定的特殊含义。

方向明认为,最早的鸟蛇组合题材产生于良渚文化,在良渚文化遗址出土的鸟蛇组合纹饰或许意味着不同部落群体之间文化的交流与融合,是共同构建新文化体系的象征。王汇文则觉得越国礼器上的鸟蛇(龙)组合图像是越人的精神创造物,起源于史前的崇鸟传统与蛇图腾崇拜。鸟蛇组合在礼器上的出现可能是在祭祀等宗教仪式中表达对神灵的敬意,祈求神灵的庇佑,达成人与神灵、天地之间的交流互动。刘敦愿通过对战国时期艺术品中鸟蛇相斗纹饰的研究后,认为鸟蛇组合应当具有多重含义。首先,鸟蛇组合题材具有辟邪厌胜的目的,反映了人们祈求健康、长寿、平安、顺利的愿望。在早期社会,人们面对自然灾害与疾病的威胁

时,往往会寻求一种精神上的寄托,鸟蛇组合纹饰被视作具有神秘力量,能够抵御邪恶势力。其次,出现在随葬器物之上的鸟蛇组合纹饰具有镇墓作用。蛇受制于鸟的形象,象征着祛除地下的祸患灾害,在考古发现的众多墓葬中,随葬器物上刻画的鸟蛇组合往往将鸟类刻画得高大勇猛,而蛇类则表现为弱小挣扎。这种表现方式强化了镇墓的功能,希望借助纹饰的力量,保护墓主人的灵魂在地下世界不受侵扰,确保其安息。再有就是风能御水思想的存在,蛇类属于“水物”,而飞行的鸟类表示风的存在,鸟蛇组合可能蕴含着风能御水的思想。古人将鸟蛇组合起来,以表达对控制水患、利用水资源的期望。

以上分析均具备一定的合理性,但考虑到早期的鸟蛇组合应是对自然现象的模仿性创造,因此推测早期鸟蛇组合形象或许仅有美学装饰思想的存在。随着文明化进程的持续深化,鸟、蛇才被赋予了更多的象征意义。同时,在地域间文化交流传播的大背景下,不同的文化传统与信仰相互碰撞、融合,鸟蛇组合也在部落融合的进程中被赋予了多重含义,其形式与内涵也不断丰富。故而在不同时期以及不同场景、不同器物组合上的鸟蛇组合形象,其含义应当有所差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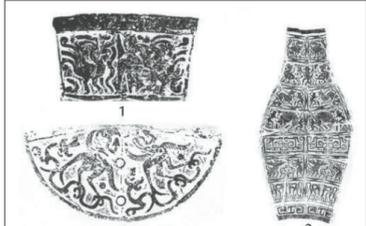
## 结语

先秦时期的“鸟蛇组合”形象在神话传说与实物资料中均有所体现,因此这是一个内涵丰富、意义多元的文化符号。对其类型、起源和含义的剖析,能够让我们了解到早期鸟蛇组合形象极有可能是对自然界鸟蛇搏斗现象的模仿性创造,随着文明化的推进,该组合被赋予了部落融合和神性崇拜的概念。进入王权社会,其形象的广泛运用也是当时宗教信仰、社会观念和丧葬文化的反映。对该形象的深入探究有助于我们更为全面地挖掘“鸟蛇组合”纹饰的潜在文化价值,同时也为进一步理解先秦时期宗教礼仪文化的发展脉络提供了新的方向。

(作者单位:山西省考古研究院)



武王墩楚墓出土漆木虎座鸟架悬鼓



山彪镇与琉璃阁墓葬铜器上鸟蛇相斗纹饰